

(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 (股份代號: 388)

沒收未領取的 2003 年度中期股息

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(「香港交易所」)《公司組織章程細則》,未領取的 2003 年度中期股息已被沒收及復歸本公司。

香港交易所於 2009 年 8 月 3 日宣布,根據香港交易所《公司組織章程細則》,於 2003 年 9 月 15 日派付而在 2009 年 9 月 15 日仍為未領取的 2003 年度中期股息每股 0.18 港元將予 沒收及復歸本公司。因此,仍未被領取的 2003 年度中期股息合共 1,152,901.80 港元已於 今天被沒收並復歸香港交易所。

承董事會命 **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** 公司秘書 **繆錦誠**

香港, 2009年9月15日

於本公告日期當日,香港交易所董事會包括 12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,分別是夏佳理先生 (主席)、史美倫女士、陳子政先生、鄭慕智博士、張建東博士、許照中先生、 郭志標博士、李君豪先生、利子厚先生、施德論先生、莊偉林先生及黃世雄先生,以及一 名身兼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周文耀先生。